蓮香樓億元爭產案 二代掌門女友敗訴

官信顏志人臨終前撤銷遺囑 判6子女平分遺產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老牌酒樓蓮香樓第二代掌舵人顏志人於2008年逝世，觸發同居女友韓怡與顏的6名子女爭奪逾億元遺產。鑑於遺囑正本散佚就會被假定作廢，法官評估證供後相信顏臨終前5年與韓怡關係轉差，決定收回原本留給她的25%遺產而毀滅遺囑，但未能趕及另立新一份。高院昨判子女一方勝訴，估計全數遺產將由6名子女平分，韓怡不獲分毫。

與顏志人（享年88歲）同居24年的韓怡（55歲），指顏承諾把四分之一遺產留給她，要求法庭宣告其2003年的遺囑有效，但顏的6名子女（44至65歲）則認為父親已撤銷遺囑；隨着高院昨判遺囑無效，相信會視顏為無遺囑人士處理，逾億元遺產由子女平分，與顏無名無份的韓怡不能繼承遺產。

女友仍享半山豪宅35%業權

儘管如此，顏志人生前曾把部分資產轉予韓名下，她至少仍安享東半山豪宅玫瑰新村單位35%業權，及神思製衣有限公司的30%股份。

長房次女瞻華及二房長子令仍昨到庭領取判辭，未有回應判決。另顏志人早於2007年把蓮香樓股權轉售予姪兒顏尊輝，相信遺產不包括蓮香樓股份；蓮香樓公關部表示，案件與蓮香樓沒有直接關係，故不作評論。根據《遺囑條例》13條，立遺囑人可透過將遺囑燒毀、撕毀或以其他方法毀滅而撤銷遺囑。判辭指出，由於沒有人提出顏曾把遺囑正本交予第3者保管，故法庭會先假定他已廢除遺囑，由韓怡去說服法庭推翻這個假設。

指抹黑子女望法庭相信兩人恩愛

判辭指出，韓怡把原本不獲分遺產的長房長子尊彝塑造成自大古怪的忤逆子、次子尊理生意頭腦差、二房次子令朱與妻子都不時觸怒顏，但法官認為韓存心抹黑子女一方，寄望法庭相信她與顏一直恩愛如昔。判辭指出，畢生愛面子及權威的顏，晚年身體轉差，2006年開始失禁，長女信華及瞻華供稱，不只一次目睹韓怡斥責父親弄髒地毯及衣服，法官認為那對顏這種男人明顯是不快經歷。顏2007年跌倒後要撐枴杖，洗澡也要傭人從旁協助，但韓不肯為對方更改睡房設施，反而專注製衣廠業務，不時返內地工廠。

晚年另覓居所 顯示與女友關係轉差

子女一方指出，父親於2006、2007年間另覓杏花邨居所，打算與韓分居，雖然韓解釋顏只是想避開玫瑰新村大維修的噪音，但法官發現時間上不吻合，認為子女說法較可信。法官認為若顏當真着緊韓，就會把遺囑下落告訴她。法官指出，考慮到顏晚年與韓關係轉差而與子女更密切，其近身女傭供稱顏曾透露會改遺囑，而子女一方又異口同聲指出父親表明不留資產予韓，裁定顏生前已毀滅遺囑，判韓怡敗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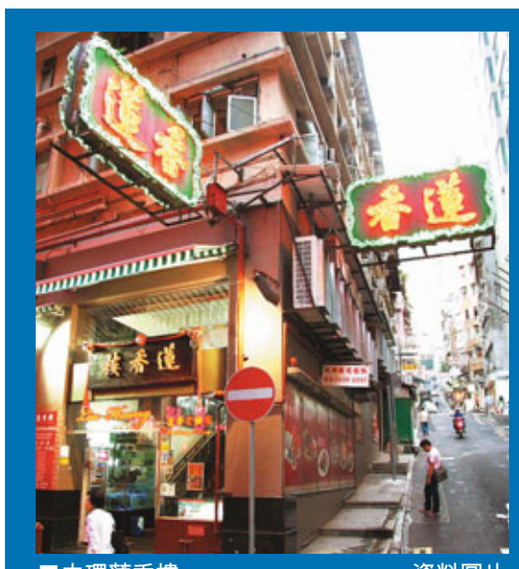

■中環蓮香樓。 資料圖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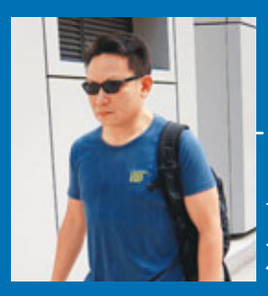

▲蓮香樓二代掌舵人顏志人次女顏瞻華。

◀蓮香樓二代掌舵人顏志人五子顏令仍。

飽讀詩書投資準 一生擁3紅顏知己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生前體重逾200磅的顏志人，除把蓮香樓打理得有聲有色外，投資物業及股票的眼光亦獨到，且對藝術、歷史及文學也有研究，相當博學；他與長房結婚後未有再婚，惟其後與長房胞妹生下2子，年屆63歲再與較自己年輕37載的韓怡相戀。

顏志人於大學修讀文學，操流利中英文，為當時的知識分子，兼且飽讀詩書，熱愛藝術、歷史及文學。為人嚴肅及具權威的他，不愛別人逆其意，屬嚴父、一家之主及成功商人。顏志人一生中有3位女性，其中朱淑堅(已歿)及朱兆齡姐妹為他誕下本案6名被告，顏晚年仍對朱兆齡照顧有加，2007年購入寶翠園單位給這位紅顏知己。

「韓怡話要榨乾你為止」

至於韓怡則一直無所出，6名子女多年來只喚她做「韓小姐」，雙方於庭上惡劣關係更顯白熱化，子女稱亡父曾引述韓怡兄長說：「韓怡話要榨乾你(指顏志人)為止。」6名子女在顏志人期望下成長，各在不同領域成才。長女信華精通多國語言，曾於聯合國任翻譯；瞻華及令仍皆於銀行金融界發展；幼子令朱行醫濟世。尊彝與父親同樣熱愛漢學，而顏志人多年來也銳意栽培尊理做生意，曾打本讓他開茶餐廳。

投資有道「非一般長者」

顏志人生前投資有道，曾短炒約10個杏花邨單位，另先後持有玫瑰新村、深灣軒及明珠台等物業，也買賣Accumulator及ELN等高風險產品，名下製衣廠的年利潤也有數十萬元，連相熟律師也形容他為「非一般長者」。

至於顏的本行蓮香樓，則於1889年起源於廣州，香港蓮香樓於1918年開業，由顏父顏樂天打理，顏志人於父親1949年死後繼承。本案正式開審前曾生枝節，信華曾於2009年興訟，指堂兄弟顏尊輝於上環另起爐灶開設「蓮香居」，惟顏尊輝出示買賣協議，揭發原來顏志人早於2007年以7,000萬元將蓮香樓股權出售，顏尊輝獲判勝訴。

民主黨前地區主任 涉冒地產代理詐騙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民主黨前地區主任謝卓男(見圖)，涉嫌冒充持牌地產代理從事樓宇買賣及租賃服務，被控欺詐等7項罪名，昨於九龍城裁判法院開審。辯方表示，初步評估被告有精神錯亂症狀，要求將案件押後再審。謝卓男在庭外解釋自己經常被傳媒抹黑，面對很大的壓力，因而精神受到困擾。

初步評估被告患焦慮症

辯方律師陳銳明指，被告「一時同意，一時又不同意（案情）」至今仍不能給本案作出清晰指示。初步評估被告患有焦慮及抑鬱紊亂症，不適宜審訊。法官應辯方申請先索取2份精神科報告，以評估被告是否適合答辯，案件押後至下月2日再審。控罪指被告謝卓男（50歲）在2009年10月至去年3月期間，以地產代理身份誘使3人聘用他代為買賣或租賃3個物業單位。謝卓男於2007年因滋擾單身女業主而被撤銷地產代理牌照，並於同年退出民主黨。

■大批長者冒着炎熱及猛烈的陽光，排隊輪候領平安米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蔣焯文 攝

霸位領平安米 8旬翁熱到暈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蔣焯文) 本港續受一股反氣旋影響，天文台昨連續第5日發出酷熱天氣警告，普遍地區錄得33至34度高溫，打鼓嶺氣溫更高達35度。酷熱之下，在慈雲山邨中央遊樂場，一名排隊領取孟蘭節平安米的8旬老翁，疑不敵炎熱中暑暈倒，送院幸無大礙；另一名中年的士司機則在觀塘昏迷車內，初步不排除亦因酷熱誘發隱疾，送院性命垂危。

昨晨為領平安米中暑老翁年約80歲，現場為慈雲山邨中央遊樂場，正舉辦每年一度傳統盂蘭勝會，由本月3日開始，大會每朝10時會向市民派籌，取得籌號居民可於當日下午4時後到會場領取一包1公斤裝白米。

現場消息稱，患有老人病的8旬事主，昨清晨5時許天未光已到達會場「霸位」排隊，及至早上8時許，已有逾百長者輪候，期間事主疑因炎熱加上疲勞過度，突中暑暈倒，其他排隊長者立即報警將事主送院救治。據主辦派米活動的慈雲山潮僑盂蘭勝會會長陳煥儒表示，大會今年共預備了5千包平安米，為免區內長者在輪籌及領取平安米時遭日曬雨淋之苦，大會除準備了帳篷供他們遮蔭擋雨外，又準備了大量食水供解渴。

的哥昏迷車內 疑酷熱誘隱疾

另外，昨午2時50分，一名55歲姓黃男子駕駛空載的士，沿觀塘協和街駛至近雲漢街交界交通燈位，停車等候轉燈時突暈倒伏在軚盤上，其他司機見狀報警。救護員到場將事主送院搶救後情況危殆。由於事發時天氣炎熱，不排除事主因高溫誘發隱疾暈倒，幸事發前的士已停車，否則後果堪虞。

此外在酷熱天氣警告下，長者安居協會由昨凌晨零時至昨午12時，共收到687人次按「一線通平安鐘」，其中50人須送院檢查，大部分是頭暈及全身不適。天文台提醒市民，在酷熱天氣警告下，應避免長時間戶外活動，慎防中暑。如要在戶外活動或工作，最好戴寬邊帽，穿淺色、寬鬆的衣服，盡量留在蔭涼的地方，充分喝水，但避免喝含咖啡因或酒精的飲品，如感到不舒服，應盡快求診。

無煞掣場地單車 鬧市暴走撞傷人

■上海街被場地單車撞傷途人送院。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5名單車發燒友，前晚深宵疑踏着不設煞掣系統的場地單車，在油麻地鬧市暴走期間遇上途人過馬路，其中一人無法及時制停，狂撼路人後雙雙倒地受傷送院，警方事後扣留5輛場地單車檢驗。

遭單車撞傷路人姓甄(48歲)，頭部受傷；至於失事單車發燒友姓姚(21歲)，雙手雙腳擦傷，2人送院敷治後均已無礙出院。

涉違交通條例5車全扣檢

事發前晚深夜11時38分，5名青年結伴踏場地單車於油麻地鬧市飛馳，途至甘肅街與上海街交界，一名路人橫過馬路，姚無法即時停車撞向途人，導致雙雙倒地受傷。警員到場發覺肇事單車屬沒有煞掣系統的場地單車，在市面行駛涉違反交通條例，遂將5輛單車全部扣留檢驗。

場地單車是一種在鑊型單車場上競賽用的單車，特點是沒有煞車掣，須靠停止踩動腳踏來減慢車速和停車，如同倒煞的原理。

無掣場地單車不宜戶外踩

香港單車聯會執委陳志強指出，比賽用的場地單車因沒有制動系統，在鑊型單車場踩沒有問題，因為不會有路人阻路，但不少人卻愛挑戰難度，三五成群結伴在戶外踩場地單車，此舉非常危險而且違法，該會不鼓勵在戶外踩場地單車，因為在道路上行駛的單車，必須有良好的手掣等煞掣系統，如在晚上更要有頭燈照明，車尾亦需有反光鏡等。

今年3月，一名16歲少年在油麻地踏同類無煞車系統的梗牙（Fixedgear）單車，疑因衝紅燈被的士撞傷。

■場地單車手在上海街涉撞倒路人，所騎單車事後與同伴的單車同被警方扣查。

神父打人判守行為1年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天主教香港教區的聖安多尼堂堂區主任李海龍神父，今年5月21日晚因倒車問題與一名放狗散步男子爭執，繼而用拳頭推撞該名男子，事後被警方以普通襲擊罪拘捕，昨於東區裁判法院自簽1千元及守行為12個月了事，不獲起訴。

83歲的李海龍神父以黑衣裝束到庭，面露笑容，狀甚輕鬆，事後向傳媒表示，當晚原意「做好心」送教友回家，不料遭人拍打車頂，落車質問致釀成今次事件。

李海龍神父與陳日君樞機同屬慈幼會，在2006年，李神父曾公開批評陳日君反對政改方案的做法，認為他過分介入政治。

■動粗打人李海龍神父獲輕判守行為1年離開法庭。

「P牌」駕的士載客 19歲青年罰停牌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19歲青年剛取得暫准駕駛執照(p牌)，本代父駕的士往洗車，卻在途中接載客人，又遇上警方路障而被揭發無牌載客。他昨於東區裁判法院承認沒有展示暫停載客牌、沒有出示p牌、利用的士載客及沒有購買第三者保險共4罪，被判罰款8千元，停牌1年。被告庭上辯稱本不想載客，但若拒載怕父親被人投訴。

■代父駕的士往洗車期間無牌載客青年李俊文被判罰款8千及停牌1年。

控罪指，被告李俊文於本年7月11日，駕駛載有1名乘客的士，在香港筲箕灣東喜道附近遭警方截停作酒精呼氣測試。當警方着他出示駕駛執照時，他只能出示一張暫准駕駛執照(P牌)，而該張執照只容許他駕駛第一類私家車及輕型貨車。若他駕駛的士則須掛上「暫停載客」牌，另他亦沒有在車頭及車尾位置掛上「P」牌，及沒備有一份第三者保險，因而遭到檢控。而該的士為被告母親所有，其母表示不知道他以的士載客。

裁判官判罰被告首3項控罪各罰款1千元，第4項控罪屬嚴重罪行，須罰款5千元及停牌12個月。

中年漢踢波昏迷命危

■踢波期間昏迷中年漢被送院搶救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鄺福強）繼前日大坑東遊樂場發生16歲「足球小將」熱身期間昏迷事件後，一名中年漢昨晚8時與波友在海澤街鯽魚涌公園足球場踢波時，因呼吸不暢順自行離場，卻在場邊休息期間突然暈倒，波友一度替其急救，救護員到場發覺事主呼吸和脈搏停頓，懷疑心臟病發，幸以心臟去纖顫器電擊後恢復心跳，經送院救治情況危殆。

事主譚×傑（45歲），在東區醫院急症室經醫生搶救半小時後，被送入深切治療病房留醫。

港鐵觀塘線列車又故障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港鐵觀塘線昨發生列車故障事故，一列往調景嶺方向列車，昨晨9時半許在鑽石山站發現煞車系統有問題，港鐵須安排乘客下車轉乘下一班列車，期間，列車服務受阻約5至6分鐘，至上午10時回復正常，而有問題列車其後駛回車廠檢查。今次已是港鐵近23日來至少第8宗列車事故。

江西翁否認侮辱國旗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7旬內地翁涉上月22日，在灣仔金紫荊廣場燒五星國旗案，昨於東區裁判法院提堂。他承認將國旗降下焚毀，但否認侮辱國旗。裁判官認為案情特殊，暫不擬排期審理，又指示當值律師考慮行使酌情權，為其提供法律意見，遂押後至本月19日再訊，被告還柙小欖看管。

祖籍江西的被告朱榮昌(74歲)，報稱農夫，早前持雙程證來港。控罪指他當日在灣仔金紫荊廣場，公開及故意以焚燒方式侮辱國旗，涉嫌違反《國旗及國徽條例》第7條。昨日朱上庭答辯時操普通話，但具濃厚鄉音，令人難明其意。法庭遂安排熟悉江西口音的普通話傳譯員下次協助。